

讀經小組示範 — 約翰六章

5 饑餓人的需要—生命的餵養 六 1~71

a 饑餓的世界與餵養的基督 1~15

(問：在我們的生活中，需要得滿足。五餅二魚的神蹟如何啟示基督是我們的滿足？)

* 9 註 2 【餅屬於植物生命，象徵基督的生命生產的一面；魚屬於動物生命，象徵基督的生命救贖的一面。…大麥餅和魚都是小東西，表徵基督是微小的，好作我們生命的供應〔使我們得滿足〕。】

* 13 註 1 【剩下的十二籃，表徵基督生命供應的豐富滿溢，這供應（五餅）不僅餵飽一千倍的人（五千人），還有剩餘。】

b 受困擾的世界與賜平安的基督 16~21

(問：我們不僅需要得滿足，也需要平安，基督如何在生活中成為我們的平安？)

* 19 註 1 【〔耶穌在海上行走〕表徵主能克服人生一切的困擾。祂能行走在人生困擾的波濤上，將一切的困擾踏在腳下。】

* 21 註 1 【我們必須將主接到我們的“船上，”（我們的婚姻生活、家庭、事業等等，）好在人生的旅途中，與祂同享平安。】

c 生命的糧 22~71

(問：在人生中，我們能實際憑著基督以得滿足並享平安的路是什麼？)

* 先讀 26-27, 35, 33, 47, 51, 56, 63 節，再讀以下註解：

* 54 註 2 【這裏肉和血是分開題的。血和肉分開是指明死。因此，主在這裏清楚指明祂的死，也就是祂的被殺。祂為我們舍了身體，流了血，使我們得著永遠的生命。。】

* 63 註 1 【我們接受祂這位釘死並復活的救主時，賜生命的靈就進到我們裏面，將永遠的生命分賜給我們。我們接受的是主耶穌，得著的卻是賜生命的靈。】

* 63 註 3 【…祂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…我們運用靈接受祂的話，就得著那是生命的靈。】

* 【最後讀經節 68 上，及 69 下。】

【本章思路】

本章啟示基督是饑餓與在人生中受困擾之人的滿足與平安。首先，在一至十五節，基督來到加利利海邊，有大批的群眾尋求祂所行的神蹟並跟從祂。然而，祂把他們帶到山上。這事例與五章的事例是個對比。前事例裏的人是在池旁；本事例裏的人是在海邊。前者的背景是聖城和醫治人的聖池；後者的背景是曠野和供人謀生的俗海。在前者，人是軟弱的，需要生命的點活；在後者，人是饑餓的，需要生命的餵養。在豫表上，地象徵神所創造、使人在其上生活的大地；海象徵撒但所敗壞、墮落的人在其中生活的世界。靠近這世界，人類饑餓沒有滿足；在這世界裏，人類受困擾沒有平安，這是十六至二十一節所描繪的。因此，我們若要得滿足並享平安，就必須接受主生命的餵養，並將祂接到我們人生的船上。祂是我們的五餅二魚，雖然微小，卻有無限豐富的生命供應；也是樂意與我們同在人生船上的救主基督。

接著，從二十二至七十一節像我們啟示主自己乃是神的糧、從天上降下來的真糧、生命的糧、活糧。因此，基督作我們生命的餵養，並將祂接到我們人生的船上實際的路，就是藉著喫祂這活糧、生命的糧；並信入祂這一位經過成為肉體、釘十字架、復活、升天、成為賜生命的靈、並具體化於生命之話的基督。今天，祂乃是賜生命的靈，也就是話，使我們藉著享受這生命的話，就是生命的靈（63），我們就得著人生真實的滿足與平安。

【生命讀經選讀】

餅和魚都表徵基督的微小，好作我們生命的供應

大多數的基督徒，連我們在內，總以為我們的主是偉人；但在約翰六章，主耶穌不要偉大，祂要保持微小足以給人來喫。有一首詩歌說，『你何偉大！』但我們有一首更甜美的詩歌，讚美主的微小。主若只是偉大的，我們便永遠摸不著祂了。讚美祂，祂成為這樣微小的！也許你作基督徒已經多年了，但你仍不知主是何等微小。以為主是大申言者，不過是宗教的思想。主若只成為大申言者，又登上寶座作了大君王，祂絕不能成為一小塊餅。祂絕不能成為我們食物的供應。在祂能成為我們的食物之前，祂必須先成為微小的。所以二個小孩帶來的五個小的大麥餅和兩條小魚就象徵了祂。我們需要對主的偉大和祂的微小，同樣有深刻印象。祂甚至生在小馬槽裏，長在小城中，並且在卑微的家庭中被撫育。祂不是來作宗教偉人。祂是小小的拿撒勒人，毫無偉大之處。哦，祂是何等微小！（約翰福音生命讀經 第十五篇，二一〇至二一一頁）

作為生命之糧的基督，具體實化於生命的話

〔六十三〕節裏的『話，』希臘文，rhema，雷瑪，意思是即時、現時所說的話。這字不同於 logos，婁格斯，常時的話，如約翰一章一節裏的『話。』這裏在靈之後題到話。靈是活的，也是真實的，卻相當奧祕，不易捉摸，叫人難以了解；但話是具體的。主首先指明，為了賜人生命，祂要成為靈。然後祂說，祂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這表明祂所說的話，乃是生命之靈的具體化身。現今祂在復活裏是賜生命的靈，而這靈又具體化於祂的話。我們運用靈接受祂的話，就得著那是生命的靈。

話是在我們之外。當我將這話接受到我裏面，話立刻成為靈。當我把話說出去，靈又成為話。當你將這話接受到你裏面，話又成為靈；當你說出這話，靈再次成為話。我們傳福音時，實在是傳那話。人相信福音，就是相信話。這似乎相當希奇，當人接受話，這話在他們裏面實實在在就成為靈。比方說，你若藉著約翰三章十六節來到主面前，也許你禱告說，『主，我感謝你，你如此恩待我。你已經將你的兒子賜給我。』當你相信這些話時，你裏面發生了甚麼事？當你相信這些話時，在你裏面就有個東西被點活，成為活的。我不是說，你在頭腦裏領受了甚麼知識；乃是說，在你的心裏、靈裏，有個東西變得非常活。你相信主的話，卻領受了那靈。那在你外面的話，成了在你裏面的靈。牠原是外面的話，卻成了裏面的靈。當你聽了話，並領受了話，你也多少接受了靈。這是非常奧祕且美妙的。

主是靈和話。復活的基督乃是那靈，那靈就是話；話是靈，靈又是給我們享受的復活之主。現在我們知道祂的所是與所在。因此，當我們在靈中接觸話，實際上就是接觸主自己這活糧。當我們在靈中接受這話，我們就是接受基督自己作豐盛生命的供應。如今一天過一天，我們有分於這奇妙復活的基督作我們的食物、生命、並生命的供應。祂乃是賜人生命的靈，祂也是生命的話。

我們已經看見，基督為著使祂自己便於給我們接受，經過了六個步驟—成為肉體、釘十字架、復活、升天、成為賜生命的靈、並具體化於生命的話。主已經成為肉體、釘十字架、復活、升天、從肉體變化形像成為那靈、並且具體化於話。話乃是主的靈的具體化身。你不能說你不知道如何接觸主，因為主已經具體化於話。祂是靈，也是話。你若接受話，就有那靈作你對基督的享受。

五十七節是整本聖經中最強烈、最奇特的一句話：『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著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著。』那是全能神，創造宇宙者的主勸我們喫祂。人絕不可能有這樣的思想。主若未曾說過這話，我信我們沒有人會有足毅的膽量說，我們必須喫主。當然，我們能說，我們必須敬拜主，敬畏主，信靠主，順從主，向主禱告，為主作工。我們可以用好些動詞解釋我們必須為主作甚麼，但是我們會害怕想到我們該喫祂。我們一天必須喫三餐，好叫我們能以活著。換句話說，我們是憑喫活著。照樣，我們必須喫主，好叫我們能憑主活著。約翰六章全章最重要的點就是：主是我們的食物，是生命的糧。喫祂不是一次永遠的事，乃是天天的事，甚至是時時刻刻對主的經歷。無論東方還是西方，人都是不斷的喫，使人可以活著。因此，我們都必須接觸主，並喫主。我們不僅僅是軟弱的人，更是飢餓的人，需要主作我們生命的供應。主是可喫的，因為祂是生命的糧。祂像糧一樣，是給我們喫的。我們必須運用我們的靈，從祂這話這靈得餵養。然後我們就要將祂接受到我們裏面，消化祂、經歷祂，並且時時刻刻應用祂。這就是一切—再沒有別的了。我們必須忘記我們的作，我們的行，並學習喫基督，且憑我們所喫的活著。這就是我們日常生活所走的神聖、生命的路。（約翰福音生命讀經 第十六篇，二二四至二二九頁）